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业务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期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谷环保公司”）参加了安庆皖江发电厂#2 机组脱硝系统运行、检修、维护工程施工项目的投标。

2013 年 3 月 19 日，光谷环保公司取得了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，内容为：安庆皖江发电厂#2 机组（1×320MW）烟气脱硝一年期的运行、检修、维护。

目前，光谷环保公司正与招标人进行技术和商务谈判，尚未签署合同，预计合同金额约为 150 万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2 年修订）第九章“应当披露的交易”的对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，该交易事项所涉金额未达到信息披露的标准。

应投资者要求，本公司对此事项进行披露，因合同尚未签署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